

2019年度
衡南县泉溪镇人民
政府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衡南县泉溪镇人民政府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衡南县泉溪镇人民 政府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委的决定和命令。

(2) 负责对泉溪镇实施政治、思想和方针政策的领导；负责乡镇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3) 负责乡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负责乡镇党风廉政建设；负责乡镇干部工作；负责乡镇基层党组织和乡镇机关支部的建设；负责对乡镇工青妇群众组织的领导；负责乡镇党的统战工作；负责乡镇和机关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负责乡镇武装部工作。

(4) 完成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泉溪镇为独立的行政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根据编委核定，本单位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另设三中心一大队：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和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 决算单位构成

泉溪镇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为镇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示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2421.34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597.38万元，增加293%。支出总计2421.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97.38万元，增加293%。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2421.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87.11万元，占37%；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4.23万元，占6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2421.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2.19万元，占27%；项目支出1769.15万元，占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87.1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63.14万元，增加7.1%。支出总计88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3.14万元，增加7.1%。收入支出增加主要是因为增加了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87.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3.14万元，增加7.1%，主要是因为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87.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64.93万元，占63.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2.93万元，占5.97%；农林水支出234.91万元，占26.48%；住房保障支出19.24万元，占2.17%；文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万元，占0.79%；卫生健康支出8.08万元，占0.9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93.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8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66%，与年初预算安排的差额主要是年终预算追加安排的支出。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87.04万元，支出决算为395.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7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2019年下半年基本工资提标、奖金等人员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6万元，支出决算为1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3%，主要原因是追加的2019年政府公车维修、及乡镇运转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15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4、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3.19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5、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0.31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6.19万元，支出决算为91.74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

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支出决算为4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5.68万元，支出决算为2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4.66%，补交原退休老干欠下的保险。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2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97万元，支出决算为15.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23%。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8.99万元，支出决算为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88%。

12、农林水（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33.50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13、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221.08万元，支出决算为198.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5%。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9.88万元，支出决算为1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4.73%，增加部分是年中追加补交一些同志去年未交的和新增人员住房公积金。

15、农林水（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3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

游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5万，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为年中追加安排。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2.1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77.8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7.9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补助、对其他个人和；公用经费27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2.0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7万元，支出决算为20.9万元，完成预算的77.4%，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7万元，支出决算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76.47%，与上年相比减少4万元，减少23.5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了公务接待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7.9万元，完成预算的79%，与上年相比减少2.1万元，减少2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了车辆运行。

三公经费总体支出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我镇较好的落实了上级要求，厉行

节约，压缩一般性行政经费，严格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把关和规范三公经费支出程序。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万元，占62.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9万元，占37.8%。其中：

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3万元，主要是接待上级机关来我镇检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7.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9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34.24万元，支出1534.24万元。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0〕4号）精神，我镇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绩效评价结果显示，我单位2019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财政中心工作发展。财政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收支结构进一步优化，运行管理进一步加强，管理基础进一步夯实。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0.86 万元，增长 44.06%。主要原因是：政府办公楼及食堂维修增加了开支。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25.69 万元，用于召开人大会议、政协会议、党代会，村干部等会议支出。开支培训费 4.18 万元，用于干部参加上级机关组织的业务骨干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2.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2.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省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衡南县泉溪镇人民政府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衡南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的要求，现将衡南县泉溪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乡镇介绍及职能职责

乡镇介绍：衡南县泉溪镇位于耒河下游东岸，与衡阳市珠晖区隔河相望。全镇面积约53.53平方千米，辖喇叭堰、泉溪、泉长、大安、浦兴、木苑、三圆、白沙8个村，石狮、何家坪、剑山3个居委会。

部门职责情况：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制定行政措施和实施方案。2. 负责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 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市人民政府负责并报告工作。3. 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体育、科学、文化、卫生、乡村振兴事业和财政、民政、社会保障、村镇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扶贫、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4. 负责辖区内行政执法工作，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人身、民主、财产等合法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5. 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的工作。6.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2. 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内设2个机构，为政府机关。

3. 人员编制情况。

2019年本单位年末实有人数32人，其中：行政人员21人，参公事业人员11人。

4.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实施情况。

财政资金实行电子化、信息化规范管理，为确保专项实施而制定的制度和措施，如成立的专门管理机构、资金管理辦法、项目管理办法、工作措施（方案、规划）等。规范乡镇资金支付行为，提高财政资金运行安全、高效、透明，搞好资产清查，实行软件化管理，实行网络实际操作。政府采购信息化、电子化管理规范，对所有预算单位进行预算、决算、绩效管理，财政资金优化配置，提高使用质量，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财政资金健康使用，让人民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部门预算与决算收支情况

2019年年初预算收入593.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593.83万元。2019年决算收入2,421.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87.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4.24万元。2019年年初预算支出593.83万元，2019年决算支出2,421.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2.19万元，项目支出1,769.15万元。

（二）支出分类情况。

2019年决算支出2,421.34万元（财政资金支出887.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4.24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行政执法等日常公用经费。

2019年决算基本支出652.19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费用345.63万元，商品和服务费用274.3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2.27万元。

“三公”经费情况

2019年初批复预算的“三公”经费为20.9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13.00万元，因公出国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7.90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20.9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13.00万元，因公出国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7.90万元。

2. 项目支出

2019年决算项目支出1,769.15万元，其中：农业开发1,534.24万元，新农村建设支出33.50万元，村级转移支付198.41万元，水利建设支出3.00万元。

3. 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① 专项组织情况

专项资金实行使用部门提出支出申请报告，财务进行审核，主要领导同意后据实安排支出。涉及招标采购的项目严格执行项目招标和竣工验收，事前按照政府采购的规定申报采购计划，实施中对资金投向及年度资金调度进行详细规划，并及时将项目支出按预算科目编报财务决算。

② 专项管理情况

对专项资金加强预算管理，规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在专项资金申报中，严格按要财政要求执行；在专项资金使用上，按轻重缓急保障安

排，每一笔支出有依据、有凭证、有程序、有责任。建立专项资金使用自查制度和抽查制度，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增强自纠能力，确保专项资金依法管理与使用。没有发生专项资金的挤占、挪用、截流等违规现象。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2019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经济效益评价

1.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90万元，支出决算为20.9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2、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3、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了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二）效率性评价和有效性评价

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是非常必要的，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的，在项目资金的使用上也是放心的，严守法律底线、纪律底线、道德底线。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绩效评价通过填写自评体系里面的相关评价指标，对部门项目实施的实现程度以及实现这些项目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进行综合性评价。通过绩效自评，能单位更好的了解资金使用途径、资金支出进度等，同时，能更加合理的管理项目资金。

（二）自评指标体系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分析：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项目成本性分析：项目是否有节支增效的改进措施；

项目时效指性分析：完成的及时性、验收的有效性；

部门绩效目标实现分析：项目绩效是否促进部门绩效目标的实现、项目绩效与规划和宏观政策的适应性、项目绩效体现部门职能职责及年度计划情况。

（三）自评组织过程

1、前期准备

设立考核机构：成立项目绩效考核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绩效考核办公室。

2、组织实施

组成工作组，指定专人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认真梳理项目工作计划，对项目的程序、实施、效果进行了自查自评，最终形成评价。

（四）自评组织过程

根据我单位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值表》评分，得分 91 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 相关人员对于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到位，部分部门对绩效不理解，缺乏绩效评价专业人才。

(2) 绩效目标和指标往往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制定，对项目执行过程有效约束不够，存在偏差。

(3) 在绩效考评指标的设计上，部分特色指标缺乏数据支持和可行的分析测评，绩效指标体系有待完善。

六、改进措施及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出租出借和收入管理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

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七、附件

评价组认为需要作为评价报告附件的有关文件、资料等，以进一步解释和证明报告所反映的相关内容。

根据我单位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分值表》评分，得分 92 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预算控制率有待降低。除政策性因素以外，由于部分临时、紧急或突发的工作任务导致年中追加预算。

2. 专项资金少，资金压力大。针对我镇农村经济基础薄弱、资金压力大的现状，重点产业项目尚需进一步的加强。

六、改进措施及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设机构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财务严格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类资产的购置审批制度、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资产管理岗位职责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 and 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衡南县泉溪镇人民政府

2020年6月20日